

屈赋论笺

王志著

上海三联书店

屈
赋
论
笺

著



上海三
明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屈赋论笺/王志著. —上海:上海三联书店, 2015. 4

ISBN 978-7-5426-5111-2

I. ①屈… II. ①王… III. ①楚辞研究 IV. ①I207.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43065 号

屈赋论笺

著 者 / 王 志

责任编辑 / 殷亚平

装帧设计 / 鲁继德

监 制 / 李 敏

责任校对 / 张大伟

出版发行 / 上海三联书店

(201199)中国上海市都市路 4855 号 2 座 10 楼

网 址 / www.sjpc1932.com

邮购电话 / 24175971

印 刷 / 上海叶大印务发展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5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890×1240 1/32

字 数 / 280 千字

印 张 / 11.125

书 号 / ISBN 978-7-5426-5111-2/I·1001

定 价 / 38.00 元

敬启读者,如发现本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 021-66019858



自序

20世纪70年代，香港影人拍了一部电影《屈原》。我的母亲很喜欢这部电影，到了80年代还常常对我提及。可是，在很长时间里，我并不知道屈原到底是怎么样一个人。

闻一多说屈原是个潇洒出尘的美男子；在坊间书肆，也总能看见一些人把屈原画得衣发飘飘，很张扬的样子。这种画法，很多人喜欢；但我还是觉得明末陈洪绶的《屈子行吟图》画得空旷寂寥，似乎更得屈子之真。而且，老实说，我心中的屈大夫毋宁是其貌不扬的，大概因为个子矮，所以喜欢高冠；为了壮胆量，还习惯夹长铗。他常常是苦闷的，叹息的，面容憔悴，衣衫褴褛，为着材朴委而不用，也为着登高丘而无女。我常常想，这样一个高尚的人，一个纯粹的人，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一个有益于人类的人，怎么就容不下呢？班固、王逸都说是他自己不忍浊世。可是，俗人说，阎王易见，小鬼难扛，人生的那一边，又怎见得就是干净的呢？

我在中学时代背诵过《涉江》的课文，对诗人说的“驾青虬兮骖白螭，吾与重华游兮瑶之圃”，十分地向往。大学时代也曾在图书馆的阅览室里一个人静静地读过《离骚》。李泽厚说，两千年来，《离骚》的艺术水平也只有散文文学《红楼梦》还可以比配。我当时可真没看出来《离骚》哪里同《红楼梦》一样好看，我正读得一头雾水，不知其所云呢。等到了研究生时代，老庄孔孟都读不完，就更未暇顾及屈子了。留校工作两年后又读了四年的博士，毕业时论

文做的是屈原非巫论。因为是匆忙间写出来的急就章，好多问题在毕业后也还累积着，每每困扰着我。于是授课之余，我就常常将相关的书找来看一看，再把论文中相关的文字也改一改。就这样点点滴滴，忽而想起，忽而又放下。到了2009年，论文从题目到组织都改了一过儿。到了2011年，又以《百年屈学问题疏证》为题申请了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获得立项后，又优游之三年，终于著成书稿两部：一部《百年屈学问题疏证》，主要论人物；一部《屈赋论笺》，主要论作品。二书相翼而行，都只是提出一些看法供读者参考，离问题的解决当然还远着呢。

子贡曾感慨，孔子家的宫墙太高，所以一般人不能知晓墙内的美。我得承认，对我来说，屈原家的垣墙也太高了些。孔子温良恭俭让，又循循然善诱人，他家的墙再高，也许普通的人翻进去左右采之，左右流之；屈原则不然，他翩然高举，不获世之滋垢，使一切猥琐的人都难免在惭愧中心生厌烦，更哪有兴趣越其墙而观其从容之美呢。所以延及今日，孔夫子的殿堂遍及寰宇，而屈大夫的故园却没为烟泽。这也是人世之所当然，正无需浩叹。

屈原最伟大的作品是《离骚》。司马迁说，“屈平之作《离骚》，盖自怨生也。”这话也许是取自淮南王刘安的《离骚传》。我疑心淮南王是个牢骚满腹的人，《离骚传》又是写给武帝看的，所以他才要说《离骚》“盖自怨生”。不过，他虽是如此说，但他对屈原的体会毕竟较常人深一些，所以他只说“自怨生”，而欣赏的却是其“自疏濯淖污泥之中，蝉蜕于浊秽，以浮游尘埃之外”。后人不察，将《离骚》整篇都看作怨妇似的谰语，那却与淮南王和司马迁无关了。在我看来，《离骚》也只是另一个孤独散步者的遐想罢了。当然，如果嫌这一首的遐想太长，则不妨去读《橘颂》。《离骚》天上地下，云里雾里，乍暖还寒，方明又暗；《橘颂》不然，生机勃勃，一路读下去，尽是明光与芬芳。

记得李太白的《江上吟》说：“屈平词赋悬日月，楚王台榭空山丘。”这话当然是赞美屈原而贬斥楚王的。但仔细想起来，那日月辉光下的台榭空丘，固然是楚王们的凄凉，但几千年来，不也正是屈大夫们的悲哀吗？不也正是华夏民族最舍不去的乡愁吗？

十多年前，我还曾听研究《红楼梦》的人说，在曹雪芹的原稿中，黛玉原是因为命运无着而愁苦地病死在床上的；如今的后四十回一边写宝钗出嫁，一边写黛玉死人，搞了个对比，乃是很俗很低级的。李泽厚先生也认为这个对比“具有戏剧性，可欣赏，但浅薄”。至于原著的构思，他则比较相信周汝昌的探佚，以为黛玉是沉塘自杀，死在宝钗结婚之前。黛玉若是沉塘而死，那倒与屈原更有些相似了。至少屈原的死是因为“不忍浊世”，而黛玉也说过“无立足境，方是干净”。不过，我个人并不十分相信周先生的这一探佚。我也不相信林妹妹是病死在床上的。至于对比，也不能说用了就庸俗，关键还要看怎么具体去对比的。况且，即使不采用一婚一死为对比，而相信黛玉是病死在床上或者沉塘而死，那么，黛玉的死就与那些人脱离了关系，从而不构成“对比”了吗？事实上，百二十回本的一婚一死的描写，也不过是以最为强烈的对比形式突显了黛玉因“干净”而死的悲剧性命运。如果仅仅将林妹妹的死单看作是情场失意，那也真是将《红楼梦》这部书白看了。这就像有些人说屈大夫投水只是因为愚忠一样，令人实在有些无话可说。当然，这并不是说屈大夫投水与楚王无关；也不是说，黛玉不是因为宝玉另娶而死。是的，黛玉当然是因为宝玉另娶而死的。不过，这不是因为别的，而是因为只有宝玉才是她在这个世界的“知己”，才是她不至于成为第二个贾迎春与妙玉的依仗。假如这个依仗没了，谁相信她这样一个干净的人还会继续活在这个浊世呢？

屈大夫的情况也正在仿佛之间。屈大夫是将人生的全部价值都建立在实现“美政”之上的，而“美政”的实现却又只能依仗楚王，

那么，楚王既不觉悟，屈大夫又能如之何呢？他不死而又何待？有人曾说过，他人即是地狱。这话好像有些道理。至少，林妹妹是喜散不喜聚的；与人相比，屈大夫也是更愿意与橘树长为友兮的。可惜的是，尽管如此，没有他人相与，他们的人生竟然是如此不堪承受之轻，乃至须臾而不可活。也许，有人会想起陶渊明，觉得像他那样躲在一边荷锄带月、饮酒赏菊要好得多。后世的牢骚之士中，也确有一些抑屈崇陶的声音。鲁迅很喜欢屈原了，但也曾感慨“陶潜站得稍稍远一点”。可是，远一点也只是远一点而已；再远一点，我怕陶先生的白璧微瑕也就不仅仅“惟在《闲情》一赋”了。

陶先生的诗，人多喜欢吟诵“采菊东篱下”那两句，而他的“死去何所道，托体同山阿”那六句，却罕有人说。也可惜这样的好诗，黛玉还读得到，而屈大夫却不能知了。奈何！

自有《红楼梦》以来，就有不喜欢黛玉的，这也正如自有楚辞以来，就有不喜欢屈原的。而二人不受待见的原因，也正类同。至少，黛玉乃是有名的伶牙俐齿，常被人视为尖酸、刻薄和小性儿；而屈大夫也娴于辞令，且早在汉代就被批评是一个“露才扬己”、“忿怼不容”的人。比较起来，宝玉倒似乎不是这样的人。不过，奇怪的是，宝玉谁也不爱，却偏爱上了林妹妹。这又是为什么呢？要了解这一点，就需要稍微借鉴一下孟子的思想方法。据《孟子》载，战国时代有个喜欢研究《诗经》的高叟，曾认为《小弁》是小人之诗。为什么说是小人之诗呢？因为自来的传统赞成君子弗怨，而《小弁》的作者却满怀怨愤。公孙丑曾将高叟这一说法儿拿来问孟子，孟子曰：“固哉，高叟之为诗也！有人于此，越人关弓而射之，则已谈笑而道之；无他，疏之也。其兄关弓而射之，则已垂涕泣而道之；无他，戚之也。《小弁》之怨，亲亲也；亲亲，仁也。固矣夫，高叟之为诗也！”孟子说诗，境界显然是高于高叟了。可是，将人的情感局限在亲亲中，是不是园囿太过局促了呢？难道越人关弓而射我，我

就不可以心有戚戚吗?《吕氏春秋》记载说,荆人有遗弓者,而不肯索,曰:“荆人遗之,荆人得之,又何索焉。”孔子闻之,曰:“去其‘荆’而可矣。”老聃闻之,曰:“去其‘人’而可矣。”可见,人生于世虽不免常有亲疏远近之别,然而所可贵者,去其私也。是故惟君子多怨,多怨,所以亲人也;弗怨,所以尊己也。屈原对楚王、椒兰的“忿怼”,如果仅从屈原的“同姓”身份或者说宗国情感出发来理解,固然不是不可以,但却也是将屈原的心胸看小了。《橘颂》岂不曰:“秉德无私,参天地兮!”屈原的辞赋之所以有时显得尖刻,那不过是因为诗人对这个世界用情太深太过之故。黛玉也是一样,临死之际还不忘嘱咐紫鹃:“我的身子是干净的,你好歹叫他们送我回去。”宝玉之所以偏爱黛玉,也正因为黛玉对这个世界用情深,所以为人真切、明澈、好恶有方而无所掩,不像宝姐姐,原本也是热的,只可惜冷香丸用得多了,也就恁是动人也无情了。那黛玉得知宝二哥要另娶宝姐姐的时候,据说心里已是油儿酱儿糖儿醋儿倒在一处的一般,甜苦酸咸,竟说不上什么味儿来了。然而停了一会儿,颤巍巍的,竟还不忘嘱诫傻大姐:“你别混说了。你再混说,叫人听见又要打你了。你去罢。”这样的天籁,我们何尝在贾母、王夫人、凤姐和宝二奶奶嘴里听到过呢。亦可见君子之怨迥异乎人也。

作曲家王立平曾说过,他为黛玉的《葬花吟》谱曲,是把《葬花吟》当作屈原《天问》式的作品来确定风格的。黛玉和屈原确实有几分相像,不过,黛玉和宝玉都是不大喜欢做圣贤的,这却与屈大夫不同。大概也正是为了这个缘故,钱穆不怎么欣赏宝黛,却很心仪屈原。可是,做了圣贤又能怎样呢?屈原是贤了,最后也只是一跃而已。孔子是圣了,临终前却也只能哭哭啼啼。而那些宋以来的书生们却只顾着教人们寻找孔颜乐处,全不管几千年来,他们的圣贤就这样地活着,也竟这样地死去。大概钱穆终是钟情于历史的,所以不免把心内事看得太浅,而把身外事看得太重;而宋以来

的那些书生们却又把心内事看得太重，而把身外事看得太轻。

钱穆还曾批评说，《红楼梦》有感慨而无寄托。其实，一个人到了曹雪芹那种地步，早已炼成火眼金睛，把一切都看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真真切切，还哪有什么可以寄可以托的呢？《红楼梦》如果由屈大夫来写，我相信他甚至不会写宝玉带着贾兰去赶科举，这个，也许简直是一定的吧。

我记得很多年前，偶尔在一本很黄很破烂的书上，看到过这样一段故事，说是原壤死了母亲，孔子去帮他整治棺槨。原壤登上棺木，叹道：“久矣，予之不托于音也”，遂歌曰：

狸首之班然，

执女手之卷然。

歌的文辞很简单，但不知为什么，竟让人过目不忘。有时吟诵起来，竟还有虚室生白之感。古人说，太上忘情。原壤有情哉？无情哉？忘情哉？太史公曰：“余读《离骚》、《天问》、《招魂》、《哀郢》，悲其志。适长沙，观屈原所自沈渊，未尝不垂涕，想见其为人。及见贾生吊之，又怪屈原以彼其材，游诸侯，何国不容，而自令若是？读《鵩鸟赋》，同死生，轻去就，又爽然自失矣。”噫，太史公岂亦忘情者哉？

是为序。

王 志

2014年11月11日



目 录

自序

1

第一章 论屈赋之文体

1

第一节 屈赋文体之用途

1

第二节 屈赋文体之形成

11

第二章 论《离骚》

38

第一节 作时与作意

38

第二节 形象与结构

45

一 诗人的形象

45

二 诗歌的结构

57

第三节 自叙与自我

66

一 自叙的色彩

66

二 自我的开始

70

第三章 论《九歌》

86

第一节 文体之来源

86

第二节 作时与作意

96

第三节 祭俗与篇数

113

第四节 东皇太一考

124

第四章 论《天问》	134
第一节 文体之来源	134
第二节 作时与作意	146
第五章 论《九章》及其他	154
第一节 《九章》的作时与作意	154
第二节 其他篇什的创作情况	175
第六章 论屈赋之后学	181
第一节 宋玉	181
第二节 二招	194
一 作者与作意	194
二 文体之形式	201
《橘颂》笺	213
《离骚》笺	225

第一章

论屈赋之文体

第一节 屈赋文体之用途

一般来说,人们并不将屈原作辞赋视为纯粹的文学活动,这无疑是有道理的。不过,现在有不少学者以为,屈原的作品属于实用的巫歌,如张中一先生说:

屈原流传下来的作品《天问》、《招魂》、《离骚》、《九章》、《九歌》五篇都是祭祀歌辞,都必须在社稷的祭坛上面对着祖先陈辞的,表现屈原对祖先神的敬仰和虔诚之心,他想取得祖先神的求证,求得祖先神的福佑,必须要在祭祀祖先神的神坛上迎神、娱神、颂神和送神,屈原的作品都有迎神、娱神、颂神和送神的内容的。^①

这意见显然是很可商榷的。如张先生说屈赋篇篇都有迎神、娱神、颂神和送神的内容,这就与屈原作品的实际情况不符。且古代国家社稷设于都城,《礼记·祭义》所谓:“建国之神位:左宗庙而右社稷。”^②张先生说《天问》等篇章属于“在社稷的祭坛上面对着

① 张中一:《屈原新传》,贵州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0页。

② [清]孙希旦:《礼记集解》,中华书局1989年版,下册,卷46,第1235页。

祖先陈辞”，却不知道这些作品都是屈原放逐时期的作品，如何能诵读于国都祭坛之上？《抽思》曰：“惟郢路之辽远兮，魂一夕而九逝。”《哀郢》谓：“当陵阳之焉至兮，淼南渡之焉如？”《涉江》云：“入溱浦余儃徊兮，迷不知吾所如。”此皆屈原作辞时不在都城之证，张先生说这些辞赋都是屈原在社稷坛上的祭神求福之歌，诚然难以置信。且《怀沙》曰：“世浑浊莫吾知，人心不可谓兮。知死不可让，愿勿爱兮。明告君子，吾将以为类兮。”此等话岂是祭神求福佑之语？可见张先生所言之误。

客观地说，在屈原作品中，除了《九歌》用于祭祀，其他作品多还只是屈原自我辩白之辞，而很难说是什么用以祈福的巫歌。将屈赋中部分告神内容夸大为迎神、娱神、颂神和送神，从而将屈赋都视为祭祀求福之辞，显然无助于正确理解屈原及其作品与巫文化的关系。

以《离骚》为例，《离骚》“就重华而陈词”、“跪敷衽以陈辞”一段的确属于告神之事，但这一段告神，既没有对神灵的歌颂，也没有对福佑的祈求。黄崇浩先生认为，所谓“陈辞”就是请求舜（重华）来神判。他并指出两点：

第一，屈原想到向舜陈辞，这是因为女嬃在责备屈原时，曾以“鲧婞直以亡身兮，终然妖乎羽之野”为例，要屈原改变“婞节”，而据《国语·晋语五》，“舜之刑也，殛鲧。”且相传舜南巡死于苍梧，地在楚疆，楚人宜有祀舜之典，是故屈原才想到向舜求取判决。

第二，从屈原向舜陈辞，结果“耿吾既得此中正”看，屈原求取神判的方式就是在舜的神位前占卜：

事实上，“得此中正”乃是筮卦的术语。从《周易大传》可以知道，筮卦时常出现一类爻象，即刚爻（阳爻）或柔爻（阴爻）居上卦之中位或下卦之中位，有一刚得中、一柔得中、双刚得中，双柔

得中和刚柔分中等几种爻象,这类爻象叫做“得中”。凡爻象得中为吉利之象。据此可知,“耿吾既得此中正”,不是说屈原在舜那里“得此中正之道”,而是说卜筮时,根据卦象得中的情形,推知自己向来的言行合乎中正之道的。屈原本来是遵循中正之道的,只不过是在这是非颠倒的时代里,无人给予充分的肯定,逼得他只有乞灵于重华而已。他的陈辞,通过卜筮的形式来实现,也就是卜筮时的“命筮”之辞、祝告之辞。^①

值得注意的是,黄崇浩先生虽然视屈原就舜陈辞是求取神判,但他并不认为屈原是个巫,也不认为《离骚》是求福的巫歌。对于屈原作品中神判一类的描写,他指出:

屈原……对巫事活动并非是迷信的。他是一位清醒的政治家、哲学家。黑格尔说:“如果哲学家运用神话,那大半由于他先有了思想,然后去寻求形象,以表达思想。”庄子正是这样的哲学家,而与庄子同时的屈原,则是先具备了崇高的理想和伟大的情操,然后才综合运用了巫事活动等宗教形式来予以表现。^②

这一意见显然是极其正确可取的。《离骚》写到一些告神的内容,无非是假托鬼神之事以申诉自己的追求“中正”无误罢了。而且所谓告神,也只是艺术的想象,未必属实。

谈到屈原创作辞赋的用途,班固《汉书·艺文志》曰:“大儒孙卿及楚臣屈原,离谗忧国,皆作赋以讽,咸有侧隐古诗之义。”所谓“侧隐古诗之义”,指同情《诗经》的传统,注重以诗来箴讽政教。班

① 黄崇浩:《屈子阳秋》,湖北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402页。

② 同上书,第407页。

固的这个说法显然是看到了屈赋与《诗经》的联系,所不足的是,屈赋重视讽君,但更重视为己争辩,这一点班固在这里没有强调,但从屈原作品的文体指称来看,却是非常清楚的。

对于屈原的作品,从屈原自己到汉代的人,对它总共有“辞”、“颂”和“楚辞”、“屈原赋”这么四种称呼。在这四种称呼中,前二种主要是屈原自己所用,后两种主要为汉人所用。通过对这些称名的探讨,我们也可以认为屈原创作辞赋的主要用途是为自己政治上的追求、信念与节操作讽诵和辩白。

先说“辞”。

《离骚》曰:“济沅、湘以南征兮,就重华而陈词。”又曰:“跪敷衽以陈辞兮,耿吾既得此中正。”其中“陈词”一作“陈辞”,“陈辞”一作“陈词”。“辞”与“词”,同音假借。综观屈赋,“辞”字更为习见,当以“陈辞”为正。《抽思》曰:“结微情以陈词兮,矫以遗夫美人”,又曰:“兹历情以陈辞兮,荪详聋而不闻。”又曰:“憍吾以其美好兮,敖朕辞而不听。”《思美人》:“愿寄言于浮云兮,遇丰隆而不将。因归鸟而致辞兮,羌迅高而难当。”《惜往日》:“不毕辞而赴渊兮,惜壅君之不识。”罗漫先生《楚辞得名新议》一文认为,屈赋里面的这些“辞”或“词”字,是屈原用来指代其作品的部分内容,后世称其作品为“楚辞”或“楚词”,即由此而来。^①此外,《抽思》“结微情以陈词兮,矫以遗夫美人”,王逸注:“结续妙思,作辞赋也。举与怀王,使览照也。”据此,屈原不仅称自己作品的部分内容为辞,而且也曾将自己整篇的作品称作是“词”(辞)。

那么,屈原为什么称呼自己的作品为“辞”呢?

《尚书·吕刑》曰:“民之乱,罔不中听狱之两辞。”孔颖达疏曰:

^① 李诚、熊良智主编:《楚辞评论集览》,湖北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第1137页。

“狱之两辞，谓两人竞理。”^①《周礼·秋官·乡士》曰：“听其狱讼，察其辞。”^②《左传》桓公十年：“虢仲潜其大夫詹父於王。詹父有辞。”僖公七年传文“郑有辞矣”，杜预注曰：“以大义为辞。”又，《左传》僖公四年，记载：“或谓太子：‘子辞，君必辩焉。’”总结上述文献中的“辞”，显系竞理、争辩、自白之意。再者，《说文》曰：“辞，讼也。犹言理辜也。”段玉裁《说文解字注》据《广韵》所引，认为“讼”是“说”的伪误。又谓：“言部，说者释也。”对于《说文》“说，释也，即悦怵”，段玉裁认为：“说，释者，开解之意，故为悦怵。”余按，《诗经·卫风·氓》“士之耽兮，犹可说也”，郑笺曰：“说，解也。”^③可见“说”字本就有解脱之意。段玉裁认为“辞”是“说”，而“说”是开解、开脱之意，虽与“理辜”之言犹能相应，但过于迂曲。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说：“纷争辩论谓之辞，《礼记·大学》‘无情者不得尽其辞’，按今所谓口供也。”此言最为明白。且《广韵》所引《说文》未必就不误。大徐本说：“辞，讼也”，语意也通。要之，依《说文》，“辞”的本义就是在打官司时为自己争辩是非以求解脱之言。不过，这只是“辞”的狭义，从《左传》等文献看，一切在纠纷中为自己寻求解脱，申诉是非曲直的话都可以叫做“辞”。

屈原既称自己作品为“辞”，说明其作品本来就是用作辩白。《离骚》“就重华而陈词”、“跪敷衽以陈辞”一段，黄崇浩先生认为是借神判的形式自明清白中正。赵逵夫先生也认为《离骚》“跪敷衽以陈辞”中的“陈辞”，指诉讼、声辩而言。^④这都是正确可从之论。

除了《离骚》，屈赋的其他篇章也多具有自辩冤屈之用。《哀

① [唐]孔颖达：《尚书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卷19，第650页。

② [唐]贾公彦：《周礼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卷35，第1087页。

③ 唐文：《郑玄辞典》，语文出版社2004年版，第464页。

④ 赵说参见崔富章、李大明主编《楚辞集校集注》，湖北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第334页。

郢》岂不曰：“信非吾罪而弃逐兮，何日夜而忘之？”是亦用为自我声辩。班固曰：“屈原露才扬己，竞乎危国群小之间，以离谗贼。”其说虽近刻薄，但屈赋在内容上具有是己非人的特点，与狱讼竞理之辩白相一致，是不必讳言的。

屈原作品中，最能说明其作品具有诉讼性质的是《惜诵》。《惜诵》开篇曰：“惜诵以致愍兮，发愤以抒情。”王逸注：“惜，贪也。诵，论也。……言己贪忠信之道，可以安君。论之于心，诵之于口，至于身以疲病。”其说迂曲难通。蒋骥认为：“惜，痛也。诵，《增韵》：公言之也。通作讼。愍，即后篇离愍之愍，谓忧困也。盖原于怀王见疏之后，复乘间自陈，而益被谗致困，故深自痛惜，而发愤为此篇以自白其情也。”^①汤炳正先生基本同意蒋说，并且又着重指出：第一，“惜诵”所通的“讼”字，于诗中为诉讼、狱讼之义。^②第二，“发愤以抒情”之“情”，则当训为“情实”之“情”，非泛指一般情绪。《论语》言讼事时所谓“如得其情”，《左传》庄公十六年“小大之狱，虽不能察，必以情”之“情”，又《周礼·小宰》“六曰，以叙听其情”，郑注：“情，争讼之辞。”是“情”皆指讼者之真实情状而言。”此外，汤先生还指出，《惜诵》中的“所非忠而言之兮”的“所非”是古人发誓之恒语；“指苍天以为正”的“为正”是“为证”的借字；诗中“折中”、“听直”等，皆为古人狱讼之专用语，与首句“惜诵以致愍”相呼应。尤其“命咎繇使听直”的咎繇，是历史上有名的“理官”，专主听讼。本篇从此一句往下，皆是讼词之内容。篇末“恐情质之不信兮，故重著以自明”，则为总结回应之语。“情质”就是“情实”，此句即“言我恐自己所讼之情实不为人们所信，故重复申述以自表白也。”^③就

① [清]蒋骥：《山带阁注楚辞》，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版，第111页。

② 汤炳正：《屈赋新探》，齐鲁书社1984年版，第312页。

③ 同上书，第312—313页。